

# 中国设备监理协会文件

中设协〔2017〕19号



## 关于2017年度设备监理单位 自律检查情况的通告

为进一步完善设备监理行业自律管理，依据《设备监理单位行业管理规范》，中国设备监理行业自律工作委员会组织了2017年度设备监理单位自律检查工作，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：

### 一、自律检查工作组织情况

中国设备监理协会行业自律工作委员会2017年3月制订了2017年设备监理单位自律检查工作计划，协会秘书处于2017年5月24日印发了《关于开展设备监理单位行业自律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中设协通字〔2017〕15号），部署开展设备监理单位自律检查工作。

各设备监理单位高度重视本次自律检查，积极配合协会秘书处工作，按照通知要求对规范条件符合性，以及企业基本信息、技术人员信息、设备监理业绩等公开信息进行自查，填报人员和经营情况信息，及时向秘书处提交了《自查报告》。很多单位还响

应协会号召，在协会网站上公示了本企业的设备监理服务标准或服务承诺。

## **二、自律检查发现的问题**

协会秘书处对设备监理单位的自查报告和公示信息进行了核查，发现填报不及时、不符合规范条件要求、公示信息不准确、业务情况填报不规范等问题，主要如下：

（一）部分设备监理单位对自律检查工作还不够重视，填报提交自查报告不够及时，仍有部分设备监理单位未提交《自查报告》。

（二）部分设备监理单位不符合规范条件要求。包括公示的设备监理专业技术人员数量不符合人员条件要求、公示的业绩不足以支持公示的设备监理专业、未公示设备监理业绩等问题。

（三）部分设备监理单位存在公示信息不准确、业务情况填报不规范。包括公示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信息与企业工商登记信息不一致、联系人信息不准确、管理手册信息不准确、同意公开设备监理服务标准或服务承诺未及时上传、设备监理单位业务情况统计表和人员情况统计表填写不规范、不完整、不准确等问题。

## **三、问题处理决定**

2017年8月30日，中国设备监理协会行业自律工作委员会召开了主任工作会议。依据《行业自律工作委员会工作规则》、《设备监理单位行业管理规范》，行业自律工作委员会做出以下处理决定：

(一) 网上公示未提交《自查报告》的设备监理单位名单。

(二) 对不符合业绩和人员规范条件要求的，限期1个月内整改，未整改的按相关规定处理。

(三) 公示信息不准确、业务情况填报不规范的，限期1个月内整改。

联系人：协会技术部 姚业强

联系电话：010-64221783-813

附件：未提交《自查报告》的设备监理单位名单

中国设备监理协会行业自律工作委员会

2017年9月15日



主题词：设备监理 自律 通告

抄送：

中国设备监理协会

录入：姚业强

2017年9月15日印发

校对：王建庭

附件：

### 未提交《自查报告》的设备监理单位名单

（截至 2017 年 9 月 10 日）

序号	单位名称
1	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2	广西桂联建设监理有限公司
3	江苏省城市轨道交通研究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4	北京华夏石化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5	国网（福建）电力设备监理有限公司
6	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
7	上海协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8	江苏纵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
9	重庆兴宇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
10	无锡东方船研发展有限公司